

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支付命令

115年度司促字第9495號

債 權 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陳佳文

代 理 人 施懷

債 務 人 黃芸貞即芸伶工作室（獨資）

一、債務人應向債權人清償新臺幣貳拾壹萬陸仟伍佰捌拾伍元，及自民國一百一十五年一月十三日起至清償日止，按年息百分之三點二二計算之利息，暨自民國一百一十五年二月十四日起至清償日止，逾期在六個月以內者，按上開利率百分之十，逾期超過六個月者，按上開利率百分之二十計算之違約金，否則應於本命令送達後二十日之不變期間內，向本院提出異議。

二、債務人應向債權人清償新臺幣壹萬捌仟玖佰捌拾元，及自民國一百一十五年四月十二日起至清償日止，按年息百分之三點二二計算之利息，暨自民國一百一十五年五月十三日起至清償日止，逾期在六個月以內者，按上開利率百分之十，逾期超過六個月者，按上開利率百分之二十計算之違約金，並賠償程序費用新臺幣伍佰元，否則應於本命令送達後二十日之不變期間內，向本院提出異議。

三、請求之原因事實如附件聲請狀所載。

四、債務人未於不變期間內提出異議時，債權人得依法院核發之支付命令及確定證明書聲請強制執行。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6 月 16 日

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民事庭

司法事務官 黃品潔

附記：

- 一、債權人應於地址『如受支付命令後十五日內，提出』案號、股別。其他
- ★二、債權人應於地址『如受支付命令後十五日內，提出』案號、股別。其他
- 三、債權人應於地址『如受支付命令後十五日內，提出』案號、股別。其他
- 四、債權人應於地址『如受支付命令後十五日內，提出』案號、股別。其他
- 五、債權人應於地址『如受支付命令後十五日內，提出』案號、股別。其他